

清 費伯雄 編著

上海衛生出版社

醫醇賸義

內 容 提 要

本書系編者匯錄生平治療心得，以察脈、辨証、施治為三大綱。其于治法，主張不拘泥古人成法，亦不趨奇立異，而宜通變化裁，歸于平實適用。

本書共四卷，列述風寒暑濕燥火六氣之疾，以及虛勞內傷等諸雜病。先討論病症，隨載編者自制方，後附成方，使讀者先明瞭每病治法，然後參照古方，體會出所以化裁運用之理，在臨床治療上，是有一定幫助的。

本書可供中西醫師學習與參考之需。

醫 醇 賡 義

清 費伯雄 編著

*

上海衛生出版社出版

(上海南京西路2004號)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080號

上海十山灣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總經售

*

開本 787×1092 1/32 印張 7 5/16 字數 99,000

(原大東版)

1957年11月新1版 1957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數 1—1,500

統一書號 14120·337

定價 (9) 0.85 元

自序

秦有良醫。曰和曰緩。彼其望色辨候。洞見膏肓。非所謂神靈詭異者歟。乃其論針灸。論湯藥。言言典要。開啓後人。又何其純粹以精也。豈不以疾病常有。怪病罕逢。惟能知常。方能知變。故於命名之日。早以和緩自任歟。夫疾病雖多。不越內傷外感。不足者補之。以復其正。有餘者去之。以歸於平。是卽和法也。緩治也。毒藥治病。去其五。良藥治病。去其七。亦卽和法也。緩治也。天下無神奇之法。祇有平淡之法。平淡之極。乃爲神奇。否則眩異標新。用違其度。欲求近效。反速危亡。不和緩故也。雄自束髮受書。習舉子業。東塗西抹。迄無所成。遂乃決然舍去。究心於靈素諸書。自張長沙下迄時彥。所有著述。並皆參觀。仲景曼乎尙已。其他各有專長。亦各有偏執。求其純粹以精。不失和緩之意者。千餘年來。不過數人。因思醫學至今。蕪雜已極。醫家病家。目不睹先正典型。羣相率而喜新厭故。流毒安有窮哉。救正之法。惟有執簡馭繁。明白指示。庶幾後學一歸醇正。不惑殊趨。爰將數十年所積。有得而筆之於簡者。都爲一集。名曰醫醇。共二十四卷。分爲六門。白脈症治。諸



脈。次辨症。次施治。此三者爲大綱。就治字中。又分三層。曰理、法、意。醫有醫理。治有治法。化裁通變。則又須得法外意也。乃災梨半載。而烽火西來。赤手渡江。愁苦萬狀。棲身異地。老病日增。風雨之夕。林木叫號。半壁孤燈。青影如豆。回首往昔。如夢如塵。良足悲矣。自念一生精力。盡在醫醇一書。欲再發刻。以大暢和緩之風。而坊刻定本。與家藏副本。盡付祝融。求之二年。不可復得。昔人謂人生得幾句文字。流傳大關福命。此言誠不我欺也。近因左足偏廢。艱於步履。坐臥一室。益復無聊。追憶醫醇中語。隨筆錄出。不及十之二三。兒子輩復請付梓。予以並非全書。不欲更災梨棗。而門下士以爲雖非全豹。亦見一斑。且指迷處。正復不少。若并此湮沒。則大負從前醫尙和緩之苦心矣。勉從其請。改題曰醫醇賡義。而自序其巔末如此。惟願閱是編者。諒予之心。悲予之遇。匡其不逮。而惠教之。則幸甚。

同治二年歲在癸亥仲春之吉武進費伯雄晉卿氏題於古延陵之寓齋

李小湖先生題辭

訪費晉卿明經伯雄於武進之河莊卽贈

舟泊石橋灣。水行變而陸。巾車赴河莊。隻輪轉輾轡。一路耒板聲。納禾場已築。烏
下多白頸。農來尙赤足。不放鋤柄空。種麥秋雨沐。西風忽戲我。吹帽墮巖麓。驀然
見嘉山。上有參軍躅。天使步古賢。催詩送題目。村氓那得知。獨造幽人屋。

其二

續傳孟簡跡。山被孟嘉名。嘉山對黃山。兩山夾一城。城爲備倭設。濱江古屯兵。江
落沙洲拓。幸遠波濤驚。五門不通楫。四至皆陸程。鳩聚到今日。草草稱太平。君家
城南隅。環堵出書聲。別舍咫尺相接。病牋來千形。仁心濟仁術。不出慰蒼生。名士爲
名醫。倍洩山川靈。

其三

入門未見君。壁懸兩小影。一坐紅豆村。一招采蓮艇。自題南北曲。優入元人境。俗
子但尋醫。新腔復誰領。不破萬卷書。安試藥三品。由來藝通道。神悟到毫穎。會稽

醫醇賸義 李小湖先生題辭

四

名書家。轉掩志高迥。竟陵號茶神。風雅爲齒冷。無怪閤畫師。天子呼不省。

其四

儒林與文苑。千秋照簡編。豈無藝術傳。別表冠世賢。華陀許穎宗。婦孺驚若仙。本草三千味。難經八十篇。格致卽聖學。名與精神傳。況用拯危殆。能奪造化權。活人較良相。未知誰後先。莘渭不巷遇。徒手難問天。孟城一匹夫。所值蒙生全。日濟什百人。功德歲萬千。大哉農軒業。託始堯舜前。

發凡

一是編先論病症。隨載自製方。後附成方。非敢僭越古人。後先倒置。欲令閱者。先將病症及治法。了然於胸中。然後再取古方。一一參看。使知印證。古人之處。全不在拘執成法。而亦不離成法。乃爲能自得師。

一東垣丹溪一補陽一補陰。實開兩大法門。惟升柴知柏。非可常用。故方中凡有此四味者。概不多錄。後人但師其溫補脾胃。及壯水養陰之法。可也。

一傷寒一門。頭緒紛繁。非數千百言所能盡。集隘。故不復登。

醫醇賸義目錄

卷一

晉卿脈法	一
四家異同	〇
重藥輕投辨	一
同病各發	三
中風	五
中絡	七
中經	七
中府	八
中臟	八
口眼喎斜	九

半身不遂	二〇
中風僵臥	二一
附肝風腎風	二一
中風門諸方	二二
中寒	三一
真心痛	三二
厥心痛	三二
直中少陰	三三
直中厥陰	三三
中寒門諸方	三四
暑熱溼	三七
剛瘧	三九
柔瘧	三九

卷 二

傷暑	四〇
中暑	四〇
傷熱	四一
傷溼	四一
嘔吐	四二
泄瀉	四二
霍亂轉筋	四三
發黃	四三
淋濁	四四
附三氣門諸方	四五
秋燥	一
肺燥	二

心燥	三
肝燥	四
脾燥	五
腎燥	五
胃燥	六
小腸燥	七
大腸燥	七
附秋燥門諸方	八
火	一一
肺火	一二
心火	一三
肝膽火	一四
脾火	一四
腎火	一五

胃火	一六
小腸火	一六
大腸火	一七
風火	一七
溼火	一八
痰火	一九
實火	一九
虛火	二〇
燥火	二〇
鬱火	二一
邪火	二二
毒火	二二
附火症門諸方	二三
勞傷	三〇

心勞	三三
肺勞	三三
肝勞	三三
脾勞	三四
腎勞	三四
喜傷	三五
怒傷	三六
憂傷	三六
思傷	三七
悲傷	三七
恐傷	三八
驚傷	三八
附虛勞門諸方	三九
腦漏	四七

卷三

鼻衄	四九
齒牙出血	五〇
關格	五一
附關格門諸方	五五
咳嗽	一
五臟傳府之咳附後	七
附咳嗽門諸方	一〇
痰飲	一六
溢飲	一八
支飲	一九
留飲	一九
伏飲	二〇

附痰飲門諸方	二〇
結胸	二六
痰瘧	三一
附瘧症門諸方	三六
黃痺	四一
陽黃	四二
陰黃	四二
穀痺	四三
酒痺	四三
女勞痺	四四
附黃痺門諸方	四五
三消	五〇
附消渴門諸方	五二

卷 四

痿	一
痺	五
附痺症門諸方	一一
脹	一七
水脹	二三
附腫脹門諸方	二六
下利	三四
附下利門諸方	三八
諸痛	四三
頭痛	四四
眼痛	四五
齒痛	四六

舌痛	四七
肺氣作痛	四八
心氣厥痛	四八
肝氣作痛	四九
肝虛作痛	四九
脾溼脹痛	五〇
腎氣厥痛	五〇
胃虛作痛	五一
胃寒作痛	五一
胃中蟲痛	五二
三衝	五二

醫醇臞義

武進 費伯雄 晉卿編著

卷一

晉卿脈法

脈乃命脈。氣血統宗。氣能率血。氣行血從。

內經亦言血脈。而氣在血先之義自見。並無語病。後人著脈經。遂謂脈爲血脈。氣往應之。其下文又云。脈不自行。氣動脈應。先說氣應脈。後說脈應氣。尺幅之中。自相悖戾。今特正之。

右寸爲肺。所以主氣。百脈上通。呼吸所繫。左寸爲心。生血之經。一氣一血。賴以養形。

天地之大用。莫先於水火。人身之至寶。不外乎氣血。陰以抱陽。陽以攝陰。陰陽

生長。互相爲根。故兩寸又爲諸經之統領。胸中附右寸。膻中附左寸。此上以候上之義也。

其在右關。脾胃屬土。倉廩之官。水穀之府。

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土爲萬物之母。脾胃不敗。則正氣猶存。病家所以重胃氣也。

其在左關。肝膽之部。風陽易動。不宜暴怒。

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肝膽應春。所以生長。然風陽易動。亢則爲害。最宜善調。右尺命門。釜下之火。日用必需。是可補助。

經謂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五臟惟腎有兩枚。故兩尺不分左右。皆屬於腎。腹中則統命門。大小腸膀胱皆在其中。究竟不分配。則混淆無主。後人無所持。循今將命門歸於右尺。大腸隸之。命門火衰。便不能熏蒸脾土。百病從此而生。但宜善爲溫養。不可過燥。

左尺腎水。性命之根。與右尺火。並號神門。

腎歸左尺。膀胱小腸隸之。天一生水。性命之原。尺脈有神。縱有重恙。猶能轉吉。

若兩尺敗壞。決無生理。

部位既明。當知脈象。切脈之時。不宜孟浪。以我中指。先按關上。前後二指。寸尺相向。

掌後高骨。是名曰關。先將中指。正按關上。再將前後二指。平放寸尺之上。人長。排指宜疎。人短。排指宜密。

脈有七診。浮中及沉。左右判別。上陽下陰。

寸脈浮取。關脈中取。尺脈沉取。左與右。即左右手分屬之臟腑。上與下。即寸以候上。尺以候下也。

九候之法。即浮中沉。三而三之。分部推尋。

浮以候寸。中以候關。沉以候尺。是合寸關尺爲三候也。每部之中。又各有浮中沉三候。是分寸關尺爲九候也。

別有一種。名曰斜飛。尺則猶是寸關相連。

斜飛之脈。尺部如常。關寸之脈。斜行透過高骨。一手如此者甚多。浮沉之間。與常脈稍異。

更有一種。正位全無。反出關後。大象模糊。

反關之脈。正位全無。反出關後。形如血管。大象至數。不甚分明。畢竟反常之事。不足爲訓。診時尤宜善會。

男脈左大。女脈右盛。男子寸強。女子尺勝。

男爲陽。女爲陰。故男脈左大。女脈右大。男子寸盛尺虛。陽勝陰也。女子尺盛寸虛。陰勝陽也。

脈應四時。遞相判別。春弦夏洪。秋毛冬石。

春初發生。有枝無葉。故脈弦以象之。夏令繁盛。枝葉暢茂。故脈洪以象之。秋令肅清。草木黃落。故脈毛以象之。冬令閉藏。水土堅凝。故脈石以象之。長夏屬土。則脈更宜於和緩。

五臟之脈。各部分見。先能知常。方能知變。

五臟之脈。各有本象。反常則爲病。

心脈浮大。肺脈浮濇。肝脈沉弦。腎脈沉實。脾胃之脈。和緩得中。右尺命火。與心脈同。

觀。臨

診脈時。虛心靜氣。虛則能精。靜則能細。以心之靈。通於指端。指到心到。會悟參兼。濡字更宜節去。

舊說。心脈之浮。浮大而散。肺脈之浮。浮濇而短。肝脈之沉。沉弦而長。腎脈之沉。沉實而濡等語。予竊有所未安。夫心爲君火。火性炎上。故脈宜浮。君火柔和。故浮大而不洪數。但用浮大二字。狀心脈最佳。若兼散象。則氣血虛脫。疾不可爲矣。散字宜節去。肺主氣。故脈亦浮。其兼濇者。氣多血少故也。若兼短。則氣病而爲肺害。短字宜節去。肝脈沉弦。固也。若長脈。當候於寸尺。不當候於關上。長字宜節去。又云腎脈之沉。沉實而濡。濡脈之象。浮而且小。與沉實相反。斷不能相兼。濡字更宜節去。

切脈之道。全貴心靈手敏。活潑潑地。一片化機。方能因應。此在平日講求精切。閱歷既多。指下之妙。得之於心。不能宣之於口。實有此種境界。卽如六陽之脈。偏於浮大。其沉候卽在常脈之中候。不得謂之沉候全無也。六陰之脈。偏於沉細。其浮候卽在常脈之中候。不得謂之浮候全無也。又況病有新久。體有強弱。年有壯老。見症雖同。施治不一。化裁通變。則泛應各當矣。